

# 迁安市泓承瑞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钢铁物流综合服务中心项目

## 固体废物处置措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年3月25日唐山市环境保护局迁安市分局组织对迁安市泓承瑞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钢铁物流综合服务中心项目固体废物处置措施竣工进行环境保护验收。专家组和与会代表踏勘了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进展情况和相关资料的详细介绍，经讨论后现提出如下意见：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迁安市泓承瑞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钢铁物流综合服务中心项目；

建设地点：迁安市北方钢铁物流产业聚集区（驿港大街北侧，通达路602号）；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规模：可仓储钢材17.6万吨，年可周转钢材70.4万吨，年可加工废钢破碎料100万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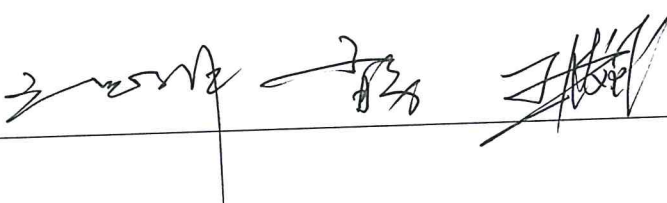
工作制度：三班工作制，每班工作时间8小时，年工作320天；

项目组成与建设内容：建设废钢剪切破碎生产线一条及仓储库房，购置进料钢板输送机、抓钢机、破碎机、防震减震系统、除尘系统等。

####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编制及审批情况：2018年1月唐山立业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迁安市泓承瑞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钢铁物流综合服务中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18年2月9日通过唐山市环境保护局迁安市分局审批（迁环

验收专家组签名



表[2018]17号)。项目于2018年4月初开始施工建设，并于2019年1月底建设完成。

## 二、工程变动情况

- 1、增设入料棚一座；
- 2、磁辊分选工序增设集气罩；
- 3、排气筒高度由18米变更为21米；
- 4、破碎工序增设隔声间，同时现场增设危废暂存间一座；
- 5、成品落料点增设喷雾装置；同时生产车间内增设雾炮四台喷雾抑尘；
- 6、项目实际环保投资比例由1.13%变更为1.42%。

参照《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及《关于印发制浆造纸等十四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环评[2018]6号），上述变化情况不属于重大变更。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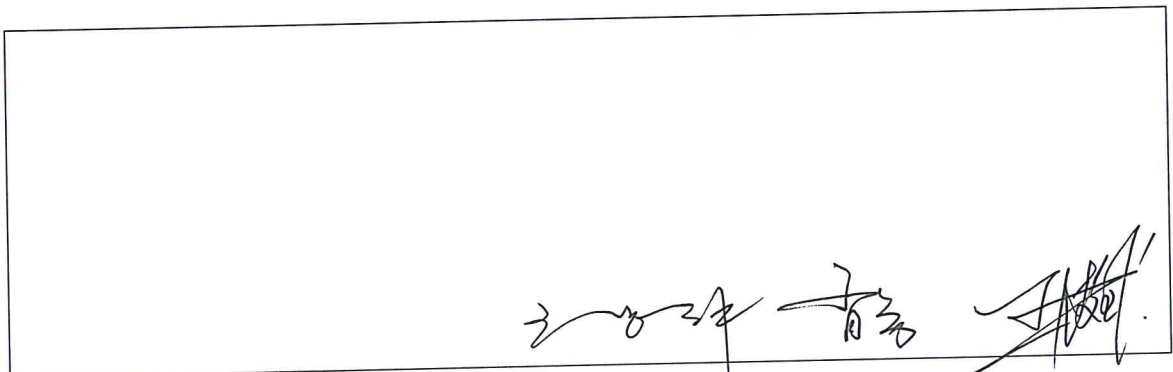
### （一）固体废物

项目固废包括生活垃圾、除尘系统产生除尘灰（废铁屑）、分选产生废塑料及项目液压系统产生的废矿物油、废油桶。

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置；分拣出废塑料收集后暂存于北侧库房内定期外售塑料回收企业；除尘系统产生除尘灰（废铁屑）收集后直接外售钢铁企业综合利用；建设单位目前已与唐山浩昌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危废处置合同，项目产生危废（废矿物油、废油桶）危废间暂存后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项目固废已全部得到合理处置。

### （二）防渗

验收专家组签名



车间内建有危废暂存间一座，暂存间地面已采用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膜进行防渗，地面防渗层渗透系数小于  $1.0 \times 10^{-10}$  cm/s。危废暂存间已张贴标识设立台账及管理制度，同时四周设有围堰。

#### 四、验收意见

迁安市泓承瑞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钢铁物流综合服务中心项目在建设过程发生了变动，变动内容按《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及《关于印发制浆造纸等十四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环评[2018]6号）分析不属于重大变动，实际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能够满足环评及其批复和现行有关规定要求，固废得到妥善处置。专家组同意该项目环境保护设施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五、要求与建议

进一步完善环保岗位责任制及有关台账管理，强化固废管理。

2019年3月25日

验收专家组签名

